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出席。
-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以电话通知、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杨凤明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提案》

同意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提案》。

同意公司以 2,000.00 万元为底价（经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批备案的该资产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979.25 万元），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70%的股权。

授权总经理按照国有产权交易的相关规定，办理上述股权的挂牌转让及签署转让协议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7-012 号公告。

同意票：8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是否通过：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 日